國家衛生研究院

國家高齡醫學暨健康福祉研究中心

115 年度 愛老敬老話畫活動-學生藝文比賽

壹、 緣起

根據國家發展委員會 2022 年人口推估報告，2025 年我國台灣高齡人口比例將達到 20%即為「超高齡社會」。為因應高齡化社會所帶來之衝擊與影響，政府積極推動各項高齡相關政策，並責成國家衛生研究院與國立台灣大學合作，成立「國家高齡醫學暨健康福祉研究中心」(後簡稱高齡研究中心)，研究大樓將設置在雲林縣虎尾鎮(國立臺灣大學雲林分部)，已於 2025 年完工。

為增進學童孝親、敬老觀念，結合學校以品德教育作推廣宣導，透過文字或圖畫方式呈現日常生活中祖孫溫馨互動之情，體現對長者的尊重與關懷，提升祖孫情感交流、長者生活尊榮感，並參與社區活動。

本中心業於 111 年辦理第一屆比賽，共有超過五百件作品投件，參與情形相當熱絡，也藉由頒獎典禮的同時進行中心研究成果推廣，讓民眾了解本中心各項業務，活動結束後獲得非常多民眾的肯定。故自 112 年度起，本中心逐年擴大參賽組別，期能藉此增加民眾對於高齡研究中心的認識，同時讓各界更重視家庭世代關係，弘揚孝道及敬老尊賢等傳統倫理，鼓勵年輕世代學習尊重長者，樂於接近長者，搭建世代溝通橋樑。

貳、 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雲林縣政府教育處、衛生福利部。

二、主辦單位：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國家高齡醫學暨健康福祉研究中心。

三、承辦單位：雲林縣鎮西國民小學、雲林縣品德教育教材研發暨推廣中心。

四、協辦單位：雲林縣興昌國民小學、雲林縣北辰國民小學、雲林縣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環保局、社會處、消防局、警察局、口湖頂湖社區、口湖金湖社區、大埤豐田社區、斗南新光社區、虎尾堀頭社區、林內民生社區、雲林縣攝影學會。

參、　參加對象

雲林縣公私立幼兒園、國民中小學在籍學生及雲林縣高中職學校在籍學生。

肆、　比賽辦法

一、參賽組別(參賽身份以 115 學年度之年段為主)：

分幼兒園著色組、國小祖孫說故事比賽。學幼童親子繪本比賽、國高中攝影比賽、長輩歡唱大賽：

說故事題目可自訂，情境以「家中祖父母與家人共處的情形」或「歡喜、感恩、孝順、惜福」，或可參考 111 年度、112 年度、113 年度、114 年度國家高齡醫學暨健康福祉研究中心活動等品德教育核心素養與本活動推廣之重要核心理念為發想主題。

二、活動辦法與作品規格：

(一) 活動辦法(參賽身份以 115 學年度之年段為主)：

1. 幼兒園著色組
2. 學幼童親子繪本創作組
3. 國高中攝影組
4. 國小祖孫說故事比賽
5. 長輩歡唱大賽

(二) 由各校遴選優秀學生作品參加，每位學生限一件作品參賽(可跨繪本創作)，若有重覆參賽之作品，一律以違規論，不予參賽。

(三) 作品規格：

1. **幼兒園著色組**：底圖畫紙由主辦單位提供免費索取。各國小附設幼兒園如有需要著色底圖，請向鎮西國小品德中心索取。(索取前請先電話聯繫黃怡佳副執行長，電話：05-5322047 分機 1003、手機：0986-288768。)
2. **學幼童親子繪本創作組**：可橫式或直式創作(勿長條形製作)，請製於紙張大小為 297 公釐，高 210 公釐的 A4 紙(勿雙面繪製)，頁數至少 8 頁，至多 40 頁。
3. **國高中攝影組**：
 (1) 數位影像有效畫素 1000 萬以上，至少 3008 個像素寬水平照片，或 1688 個像素高直式照片。
 (2) 解析度：300dpi 以上。
 (3) 檔案大小：大於 3MB，不超過 10MB。
 (4) 格式：jpg 或 jpeg。
 (5) 數位後製規範：可接受亮度、對比、色階、飽和、曝光等基

本參數調整，並得以視情況進行裁切。

(6) **禁止事項**：不接受電腦剪輯、合成及高動態範圍影像(包含但不限於以下效果：濾鏡特效、液化功能、汙點修復、修補工具、增加圖樣等改變非原始構圖畫面之任何功能)，作品不得留邊、附加內文、浮水印及署名。

(7) 攝影組參賽作品請直接填寫 Google 表單，並將作品上傳(須連同參賽作品版權授權同意書一併上傳)，請注意檔案名稱請以學校+參賽者姓名作為檔案命名。(不符規定者主辦單位有權刪除參賽資格。)

(8) 國高中攝影組資料上傳 QR code。

115年高齡醫學暨健康福祉研究中心敬老愛老攝影比賽-國高中組資料上傳

4. **國小祖孫說故事比賽**：

(1) 內容：須為祖孫間的實際對話、表演或說故事之實際錄影。

(2) 格式：可以以手機、錄影機等拍攝為錄影檔（MP4）

(3) 解析度建議 1080p 以上，音質需清晰。

(4) 國小祖孫說故事上傳 QR code。

115年高齡醫學暨健康福祉研究中心敬老愛老-攝影比賽-國小祖孫說故事比賽資料上傳

5. **長輩歡唱大賽**：

(1) 設籍雲林縣之 65 歲以上長者。語言與規格： 不限曲風，鼓勵傳唱臺灣民謠或在地母語歌曲（如臺語、客語）。強調「參與感」與「生命感恩」「愛與關懷」「謝謝」等主題為準。

(2) 初賽時程將視報名人數另行公告。

6. 報名參賽者僅能填報一名指導老師，且須一併填具參賽作品授權同意書(附件三)，未繳交報作品授權同意書者，視為未報名(**長輩歡唱大賽)除外**。

7. 參賽作品一率不退件，主辦單位也不代為掃描或拍照，若參賽學生須留存，請於交件前自行掃描或拍照留存。

伍、 報名時間

自公告日起至 115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五)止(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請各校參賽作品於上班日親送或郵寄至雲林縣品德教育教材研發暨推廣中心黃怡佳副執行長收，郵寄地址：640010 雲林縣斗六市西平路 3 號(鎮西國小)。

陸、 評選

一、初選：校內辦理初選並擇優作品，於報名期限內送至承辦單位，由專家遴選優秀作品每組 120 件進入複選，送件作品請於背面左下方黏貼參賽作品標籤(附件一~三)，學幼童繪本創作組請再另填具繪本創作徵選報名表 (附件二)。

二、決選：就複選作品，再由承辦單位遴聘評審員進行評選，所有參賽者作品未來將由「國家高齡醫學暨健康福祉研究中心」取得完全使用權，並得以不同形式進行攝影、展覽、編輯、出版、印刷、研究、推廣、宣傳、數位化、登載網頁等，不另支給費用；所有參賽者作品概不退件。

三、得獎名單及得獎作品於 115 年 11 月 27 日(星期五)通知各校與各人，並同步公告於主辦單位網站(https://ageing.nhri.edu.tw)。

柒、 評選標準

一、著色比賽

(一) 色彩運用 50%

(二) 整體美觀 50%

二、親子繪本創作組

(一) 故事結構與創意 40%

(二) 圖畫內容與色彩 30%

(三) 內容適切與知識正確 30%

三、國高中攝影組

(一) 主題情境 30%

(二) 主題敘述 40%

(三) 拍攝技巧 20%

(四) 易推廣性 10%

四、祖孫說故事比賽

(一) 互動與情感傳承 40%

(二) 聲音/畫面表現 30%

(三) 創意與結構 30%

五、長輩歡唱大賽

(一) 演唱技巧 30%

(二) 音色與音準 30%

(三) 服裝與造型 15%

(四) 整體表現 15%

(五) 台風 10%

捌、 獎勵方式

一、115 年 12 月 5 日(星期六)於「國家高齡醫學暨健康福祉研究中心」統一舉行頒獎典禮，並邀請爺爺奶奶一同出席領獎(亦可由其他家屬陪同)。

二、幼兒園組著色比賽擇優錄取 150 名。

三、學幼童親子繪本創作組取優勝 3 名、優等 3 名、甲等 5 名。

四、國高中攝影組取優勝 5 名、優等 10 名、甲等 16 名。

五、祖孫說故事比賽組取優勝 3 名、優等 5 名、甲等 12 名。

六、長輩歡唱大賽取優勝 5 名、優等 10 名、甲等 15 名。

七、獎項類型：

(一) 獎項一 (幼兒園組)：擇優錄取 150 名，頒發獎狀及獎品各乙份。

(二) 獎項二 (學幼童繪本創作組)：

1. 優勝：各頒發團體獎盃乙座與獎金新台幣叁仟元整。
2. 優等：各頒發團體獎盃乙座與獎金新台幣貳仟元整。
3. 甲等：各頒發團體獎狀乙張與獎金新台幣壹仟元整。

(三) 獎項三 (國高中攝影組)：

1. 優勝：各頒發獎盃乙座與獎金新台幣參仟元整。
2. 優等：各頒發獎盃乙座與獎金新台幣壹仟元整。
3. 甲等：各頒發獎狀乙張與獎金新台幣伍佰元整。

(四) 獎項四(祖孫說故事比賽)：

1. 優勝：各頒發獎盃乙座與獎金新台幣參仟元整。
2. 優等：各頒發獎盃乙座與獎金新台幣貳仟元整。
3. 甲等：各頒發獎狀乙張與獎金新台幣壹仟元整。

(五) 獎項五(長輩歡唱大賽)：

1. 優勝：各頒發獎盃乙座與獎金新台幣伍仟元整。
2. 優等：各頒發獎盃乙座與獎金新台幣貳仟元整。
3. 甲等：各頒發獎狀乙張與獎金新台幣壹仟元整。

(六) 各組獎項之學生指導老師頒發獎狀乙張；獲甲等以上獎項之學生指導老師頒發紀念品各乙份。

玖、 其他注意事項

一、得獎作品如有抄襲或侵害他人著作權者，主辦單位除得取消得獎資格、追回獎金及獎狀外，損害第三人權利者，由作者自行負責，概與主辦單位無涉。若因參賽者言行或其作品致主辦單位名譽受損，主辦單位得以追究其法律責任。

二、本活動報名者之個人資料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規定辦理，所蒐集的個人資料僅限於本徵文比賽行政流程等相關作業使用，除非經當事人同意，不會將個人資料作他使用。

三、參賽者視為認同本活動辦法，報名時已詳讀所有規定。

四、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活動期間得修訂補充後公告之。

五、活動聯繫窗口：

(一) 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陳妍學女士，電話：(05)620-4000 #51122

(二) 雲林縣品德教育教材研發暨推廣中心黃怡佳副執行長，電話：0986-288-768

附件一

繪本比賽學生作品黏貼標籤

國家衛生研究院 國家高齡醫學暨健康福祉研究中心 115 年度 愛老敬老話畫活動	
校名	
組別	**學幼童繪本創作組**
姓名/班級	
主題	
指導老師	
作品編號	本欄位由承辦單位填寫

※請將標籤黏貼於作品背面左下方

附件二

國家衛生研究院 國家高齡醫學暨健康福祉研究中心

115 年度 愛老敬老話畫活動

親子繪本創作徵選報名表(每件作品一份）

※每項欄位皆請填寫※作品編號（由承辦單位填寫）：

<table>
<tr><td rowspan="3">作品資料</td><td>作品名稱</td><td colspan="5"></td></tr>
<tr><td>參賽組別</td><td>國小組</td><td>作品適用對象</td><td colspan="3">☐國小低年級
☐國小中年級
☐國小高年級</td></tr>
<tr><td>創作小組人數</td><td colspan="5">學生（　）人＋指導教師（　　）人＝共（　　）人</td></tr>
<tr><td rowspan="11">創作者資料
（學生）</td><td>就讀學校</td><td colspan="5"></td></tr>
<tr><td rowspan="2">創作者(1)</td><td>姓名</td><td></td><td>性別
☐男
☐女</td><td>就讀
年級</td><td>年級</td></tr>
<tr><td>電話</td><td></td><td>創作
分工
可複選</td><td colspan="2">☐品德教育意涵&內容正確性
☐故事；☐繪圖；
☐編輯；☐其他：</td></tr>
<tr><td rowspan="2">創作者(2)</td><td>姓名</td><td></td><td>性別
☐男
☐女</td><td>就讀
年級</td><td>年級</td></tr>
<tr><td>電話</td><td></td><td>創作
分工
可複選</td><td colspan="2">☐品德教育意涵&內容正確性
☐故事；☐繪圖；
☐編輯；☐其他：</td></tr>
<tr><td rowspan="2">創作者(3)</td><td>姓名</td><td></td><td>性別
☐男
☐女</td><td>就讀
年級</td><td>年級</td></tr>
<tr><td>電話</td><td></td><td>創作
分工
可複選</td><td colspan="2">☐品德教育意涵&內容正確性
☐故事；☐繪圖；
☐編輯；☐其他：</td></tr>
<tr><td rowspan="2">創作者(4)</td><td>姓名</td><td></td><td>性別
☐男
☐女</td><td>就讀
年級</td><td>年級</td></tr>
<tr><td>電話</td><td></td><td>創作
分工
可複選</td><td colspan="2">☐品德教育意涵&內容正確性
☐故事；☐繪圖；
☐編輯；☐其他：</td></tr>
<tr><td colspan="6">備註：上列表格如不敷使用可自行複製、增列。</td></tr>
<tr><td rowspan="4">指導教師資料</td><td>姓名</td><td colspan="2"></td><td>性別</td><td colspan="2">☐男　　☐女</td></tr>
<tr><td>授課領域 (科系)</td><td colspan="5">☐導師　☐科任教師，授課科別：</td></tr>
<tr><td>聯絡電話</td><td colspan="5">學校電話：　　分機
手機：</td></tr>
<tr><td colspan="6">E-mail：</td></tr>
</table>

附件三

國家衛生研究院 國家高齡醫學暨健康福祉研究中心

115 年度 愛老敬老話畫活動-作文暨繪畫比賽

參賽作品版權授權同意書

本人_____就讀_____國小/國中/高中____年____班就其所享有參賽作品版權：

1. 同意得獎作品及相關資料，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國家高齡醫學暨健康福祉研究中心得以不同形式進行攝影、展覽、編輯、印刷、研究、推廣、宣傳、數位化、登載網頁之權，不另給費用。
2. 本同意書為非專屬授權，得獎人對授權品仍擁有著作權。

監護人簽章：

監護人身分證號碼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